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25-079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9日上午9:3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5日以邮件或书面传递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解硕荣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解硕荣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公司第三大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核，一致同意提名王志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王志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担任董事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2025年12月2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张，反对票 0 张，弃权票 0 张，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1 月 7 日下午 14:30 时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38 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 1 幢 E 单元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的《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 2025 年 12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81）。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张，反对票 0 张，弃权票 0 张，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